

新乡县大召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

新乡县大召营镇人民政府

2025年09月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落实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政府的重大部署，实现大召营镇国土空间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特编制《新乡县大召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对《新乡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和相关专项规划的细化落实，是对大召营镇行政辖区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修复作出的综合部署和具体安排，是编制详细规划和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一、 规划总则

1.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基期年为 2020 年，近期至 2025 年，远期至 2035 年。

2. 规划范围和层次

规划范围为新乡县大召营镇行政辖区范围，分镇域和镇政府驻地两个空间层次。

二、 总体定位

以新材料为主导的工业城镇，新乡县北部重点镇。

三、 底线管控

1.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根据县级总规传导，大召营镇下达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 1963.10 公顷（2.94 万亩），下达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1792.53 公顷（2.69 万亩）。大召营镇实际落实耕地保护面积不低于 1963.10 公顷（2.94 万亩），根据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大召营镇实际落实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1800.37 公顷（2.70 万亩）。

2. 城镇开发边界

大召营镇落实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 357.61 公顷。

3. 村庄建设边界

划定大召营镇村庄建设边界面积 364.16 公顷，预留机动指标 3.40 公顷。

四、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1.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构建“一心两轴、三廊多点、两片区”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心两轴：“一心”指以商业、居住、公共服务、行政办公为主的城镇发展核心；“两轴”指沿兴阳线的市镇发展轴，沿辉原线的镇村发展轴。

一廊多点：“三廊”指沿四支排、五支排、六支排形成的生态廊道；“多点”指镇域内的乡村生活圈节点。

两片区：“两片区”指镇政府驻地综合服务片区和乡村振兴片区。

2.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以主体功能定位为基础，划定农田保护区、乡村发展区、城镇发展区三类国土空间保护开发规划分区。

五、镇村融合发展

1. 产业发展

结合一二三产业规划，镇域形成四大产业板块，分别为：综合服务区、工业发展区、三产融合发展区、高效智慧农业发展区。

2. 村庄分类布局

城郊融合类 4 个。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强化服务城市发展、承接城镇功能外溢的作用。

集聚提升类 2 个。发挥村庄自身优势，强化产业支撑，增强人口集聚能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整治改善类 6 个。依托附近集聚提升类村庄共同发展，加强村庄人居环境整治，按照实际需求配置服务设施。

特色保护类 1 个。明确历史文化资源保护要求，注重整体空间形态保护及生产生活方式延续，合理利用优势特色资源。

六、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1. 耕地资源

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

粮化”。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坚持“先补后占、占一补一、占优补优”。加大土地整治力度，拓宽补充耕地渠道，严格补充耕地检查验收，确保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力度，提高建设标准，完善农田水利、高效节水设施，推进耕地地力保护和提升，先期将相对集中的耕地建设成高标准农田。

2. 林地资源

严格保护和合理利用林地，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实行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占用和临时占用林地的建设项目应当遵守林地分级管理的规定。

3. 水资源

严格控制水资源总量。合理调整种植业结构，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升至 0.63。严控高耗水产业和项目发展，引导高耗水工业和服务业节约用水，万元 GDP 水耗下降 23%。

4. 建设用地资源

以需求引导和供给调节合理确定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强化规划对新增建设用地规模、结构和时序安排的调控。至 2035 年，大召营镇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721.77 公顷。

七、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1. 农用地整治

至 2035 年，行政辖区内 1800.37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力争

全部建设为高标准农田，宜耕后备资源潜力规模为 1.76 公顷。补充耕地整治。

以土地综合整治为实施途径，统筹未利用地、其他农用地、低效闲置建设用地等各类非耕地作为补充耕地来源，通过各种途径补充耕地 45.01 公顷。

2. 农村建设用地综合整治

稳步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治。以农村居民点整治为重点，加快推进农村低效建设用地整治，控制农村居民点用地规模，优化用地布局和用地结构，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水平。

3. 水环境治理

开展污染源整治行动，开展沟渠、坑塘等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持续改善流域水环境质量。加强水生生物多样性保护，实施生态保护与修复。

4. 林地提质改造

建设更多样的林地空间，适度增加林地规模，推广优良乡土树种种植，引导林地空间布局，丰富林地景观和功能。

八、 镇政府驻地空间布局

1. 空间结构

规划镇政府驻地形成“一轴、两心、三区”的空间结构。

“一轴”：富康大道商业发展轴；

“两心”：商贸服务中心、文化活动中心；

“三区”：工业发展区、城镇风貌生活区、乡村风貌生活

区；

2. 建设用地

镇政府驻地范围面积 744.01 公顷，其中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357.61 公顷，村庄建设边界面积 73.82 公顷。

3. 社区生活圈

构建优质公共服务体系，按配置标准补齐公共服务短板，重点完善提升基础教育、文化、体育、社会福利等设施。强化生活圈内基本服务功能可达性，将生活圈作为社区公共资源配置和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

4. 景观风貌格局

镇政府驻地为平原地区，辉原线、兴阳线在镇政府驻地中部交汇，将镇政府驻地分为工业发展和生活居住两个部分，结合镇政府驻地的近郊因素，整体上形成田园环绕、开阔舒展的平原城镇风貌特色。

九、 支撑保障体系

1. 道路交通

铁路：落实《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和《中原城市群城际轨道交通网规划》的铁路交通布局。镇域内保留现状新焦铁路。

国省干线：郑辉高速（S84）为规划道路，南北向从镇域西部穿过，南至郑州，北至辉县；兴阳线（G234）为现状道路，东西向穿过镇域中部，西至获嘉县，东至新乡市中心城

区，境内控制宽度 45-51 米；辉原线（S229）为改扩建道路，新焦铁路上跨在建，南北向贯穿镇域中部，北至辉县，南至原阳，境内控制宽度 35.5 米。

县乡道：改造提升合大线（X001），北至合河乡，南至镇政府驻地；改造提升风大线（X002），北至合河乡，南至镇政府驻地；改造提升高店线（Y009），串联店后营村、代店村、前高庄村；改造提升大中线（Y041），串联李大召村与新乡市卫滨区的村庄；改造提升大纲线（Y004），加强大召营村与翟坡镇的交通联系，改造提升唐马线（Y015），串联代店村、李唐马村、张唐马村三个村庄。

村道：持续推进道路硬化、断头路打通、瓶颈路改造等工程。

2. 基础设施

（1）供水工程规划

大召营镇水源引自新乡县本源水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以人民胜利渠（引黄水）、地下水作为应急备用水源。

（2）排水工程规划

扩建大召营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规模为 10000 立方米/日，新建工业污水处理站 1 座，位于前高庄村。

（3）电力工程规划

大召营镇电源引自 220 千伏新乡变和 110 千伏镜高变。保留现状 220 千伏新乡变。

（4）通信工程规划

镇政府驻地现状通信局所、邮政局各 1 处，各村设置邮政代办网点。

（5）燃气工程规划

规划气源为西气东输豫北支线，新焦铁路以北区域燃气引自新乡西门站，新焦铁路以南区域燃气引自小宋佛门站。

（6）供热工程规划

规划热源主要为新乡市铁西调峰热源厂。

（7）环卫设施规划

至 2035 年，预测垃圾处理总规模达到 16 吨/日。镇域内生活垃圾实施分类收集处理，各个村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点。

各村垃圾转运至大召营镇垃圾中转站，压缩处理运送县垃圾中转站，最终运送至原阳县静脉产业园处理。

3. 公共服务设施

按照“镇政府驻地-行政村”两级进行城乡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实现城乡均等全覆盖。设施配套不以行政区为界线，主要围绕人口分布因地制宜布局。

镇政府驻地：按照乡镇级设施配置标准进行配置，具有组织腹地生产、流通和生活的综合职能，应具有比较齐全的服务设施，形成相对集中、功能齐全的综合服务中心。

行政村：以满足居民最基本需求为核心，按照村级标准配置公共服务设施，在配置党群服务中心、便民服务室、文化活动室、卫生室等必要的公共服务设施基础上，提升村级公共服务水平。

4. 综合防灾

(1) 规划大召营镇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四支排、五支排和六支排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

(2) 规划大召营镇排涝标准为 10 年一遇，四支排、五支排和六支排排涝标准为 5 年一遇。

(3) 镇域地震基本烈度为 8 度，重要建筑提高 1 度设防。

(4) 镇政府驻地规划 1 处二级普通消防站。

(5) 建立“镇-村”两级防疫应急体系。通过合理组织空间单元的社会经济融合与阻断方式，建立一个有效预防和应对突发事件的国土空间防疫单元体系。

(6) 落实国家有关人防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对镇政府驻地目标实行分类防护，修建各类人防工程，逐步完善镇政府驻地重点防护目标的地下人防系统。

十、完善规划实施保障

1. 落实地方党委和政府主体责任

镇党委和政府要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明确任务分工，依据镇级规划，加强对村庄规划的组织编制和实施监督，将镇级规划确定的战略目标、空间格局、重要任务、主要指标等落实执行到位。加强监督考核，不得擅自设置、分割或下放规划管理权限。

2. 建立健全乡村规划委员会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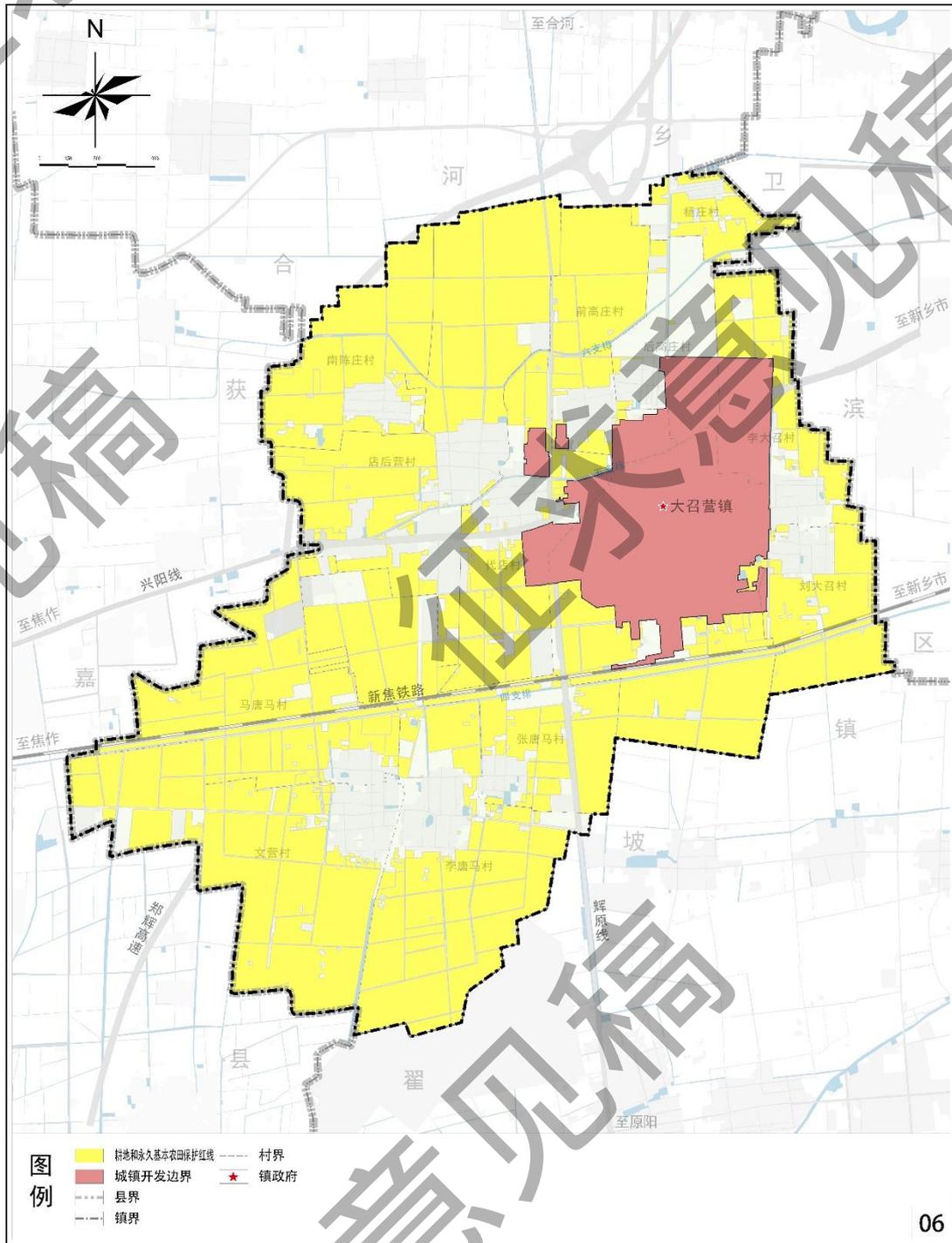
乡村规划委员会制度通过明确工作职责和议事规则，统一管理村庄规划编制与实施，加强对农村宅基地、农房建设、风貌管控的有效管理，形成共商、共建、共治、共享的决策机制。

3. 规划实施监管机制

在完善规划审批制度和规划公开的基础上，建立健全规划的监督检查制度。镇政府要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行政监督、舆论监督和公众监督的作用，认真查处和纠正各种违反规划的行为，加大对违法建设行为的整治力度。发挥人民代表大会、政协、各基层社区组织以及社会团体、公众在规划实施全过程中的监督作用，通过多种形式建立起对规划实施进行社会监督的工作机制。

新乡县大召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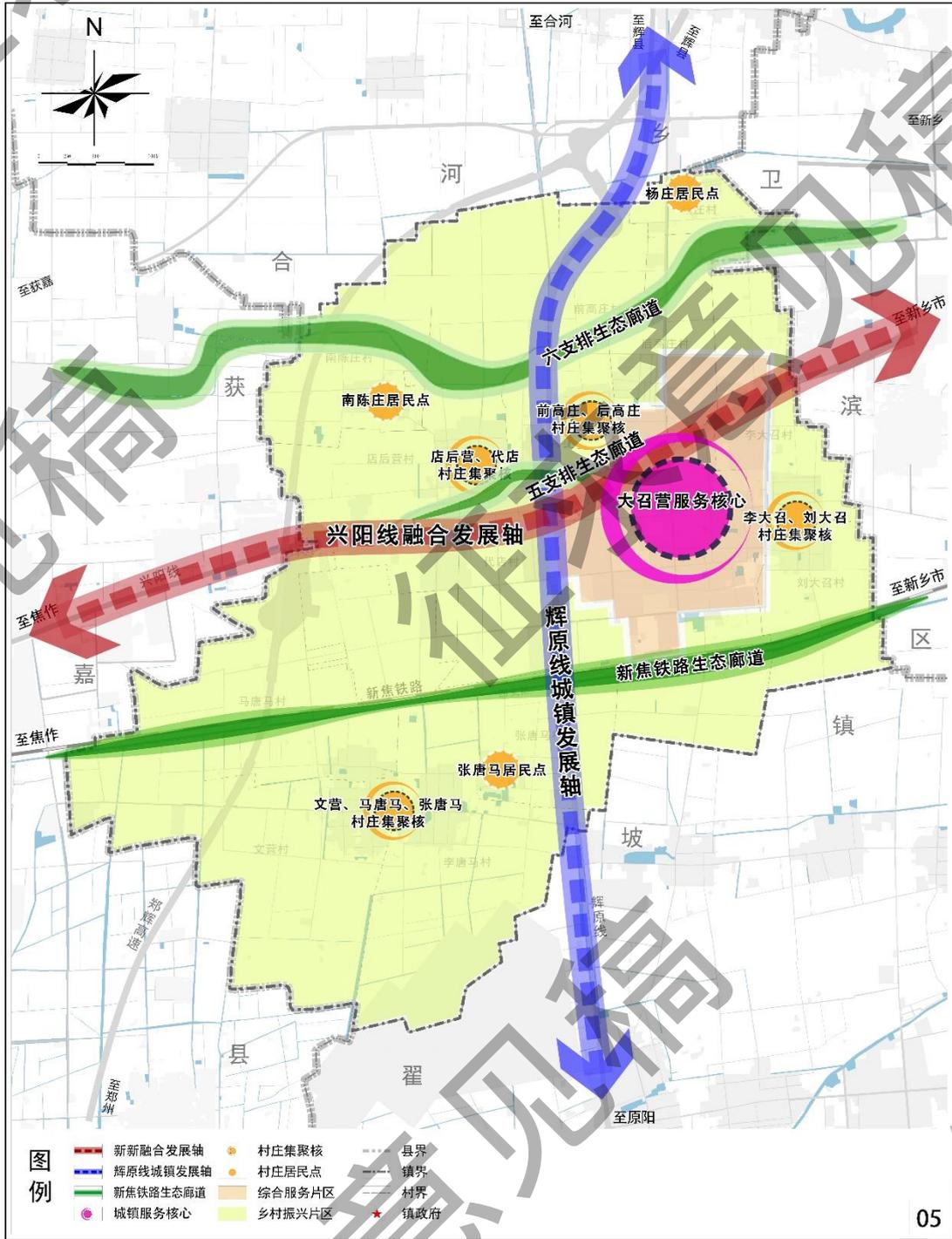


新乡县大召营镇人民政府 编制
2023年8月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新乡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河南省科学院地理研究所 制图

新乡县大召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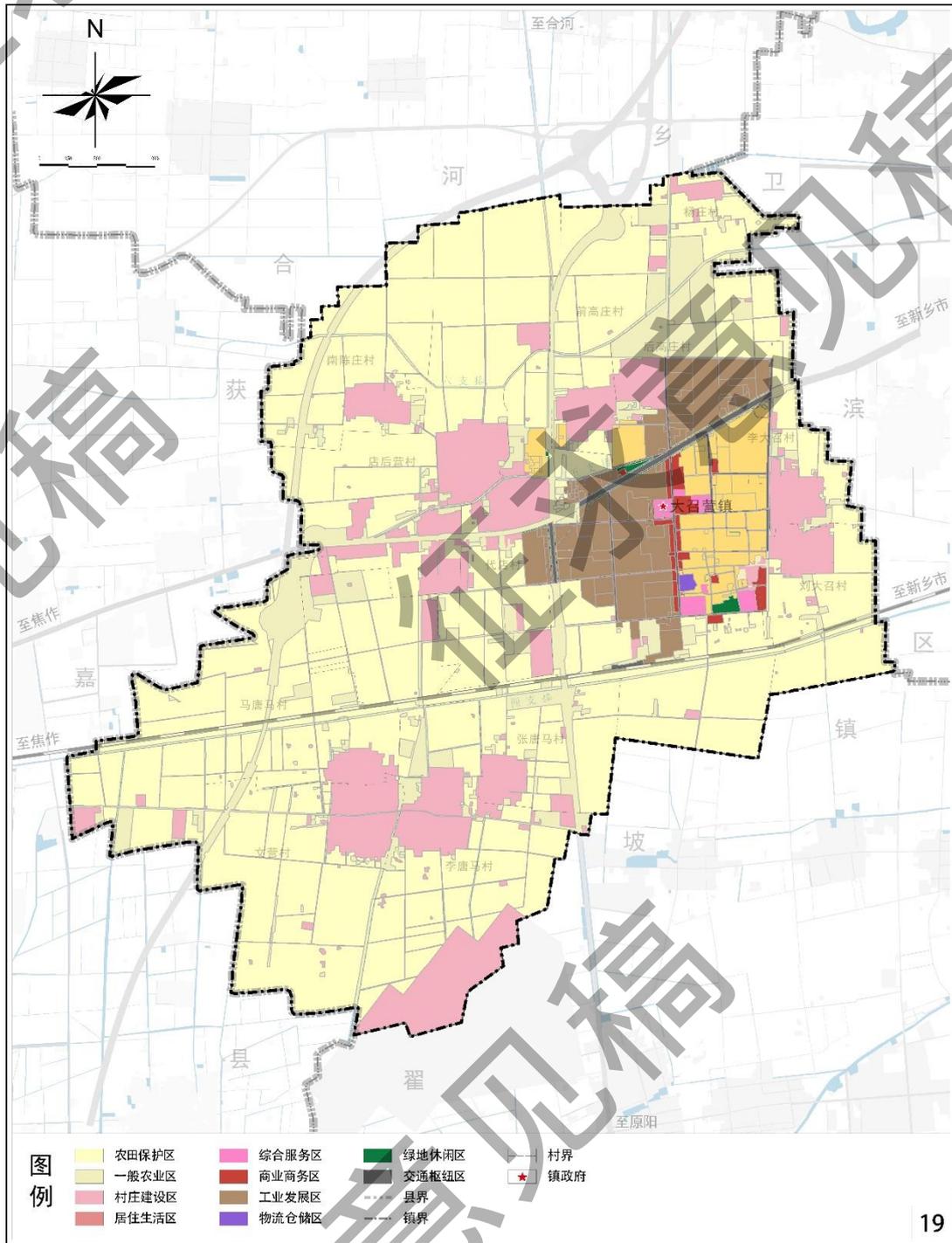


新乡县大召营镇人民政府
2025年8月 编制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科学院地理研究所 制图

新乡县大召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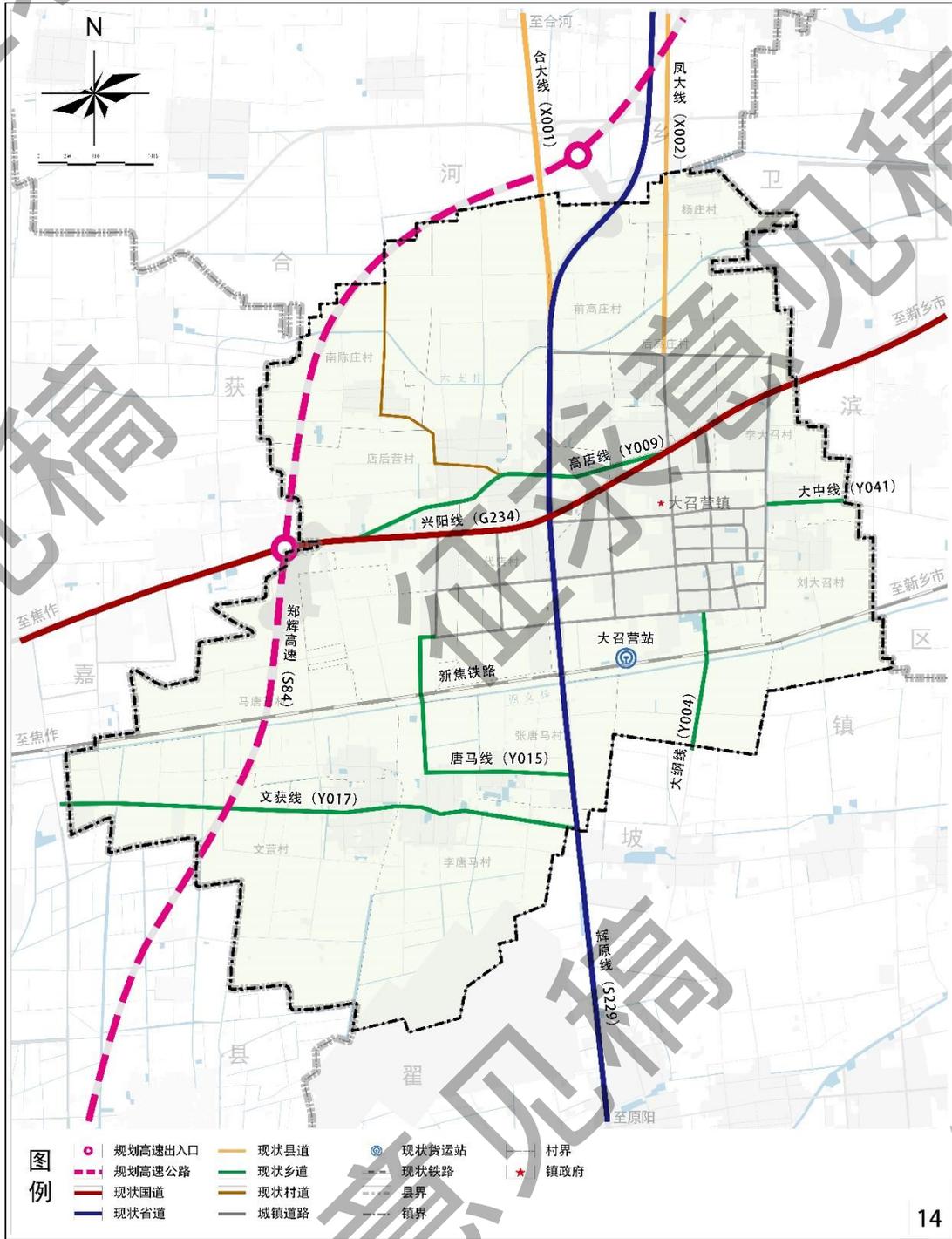


新乡县大召营镇人民政府
2023年7月 编制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科学院地理研究所 制图

新乡县大召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综合交通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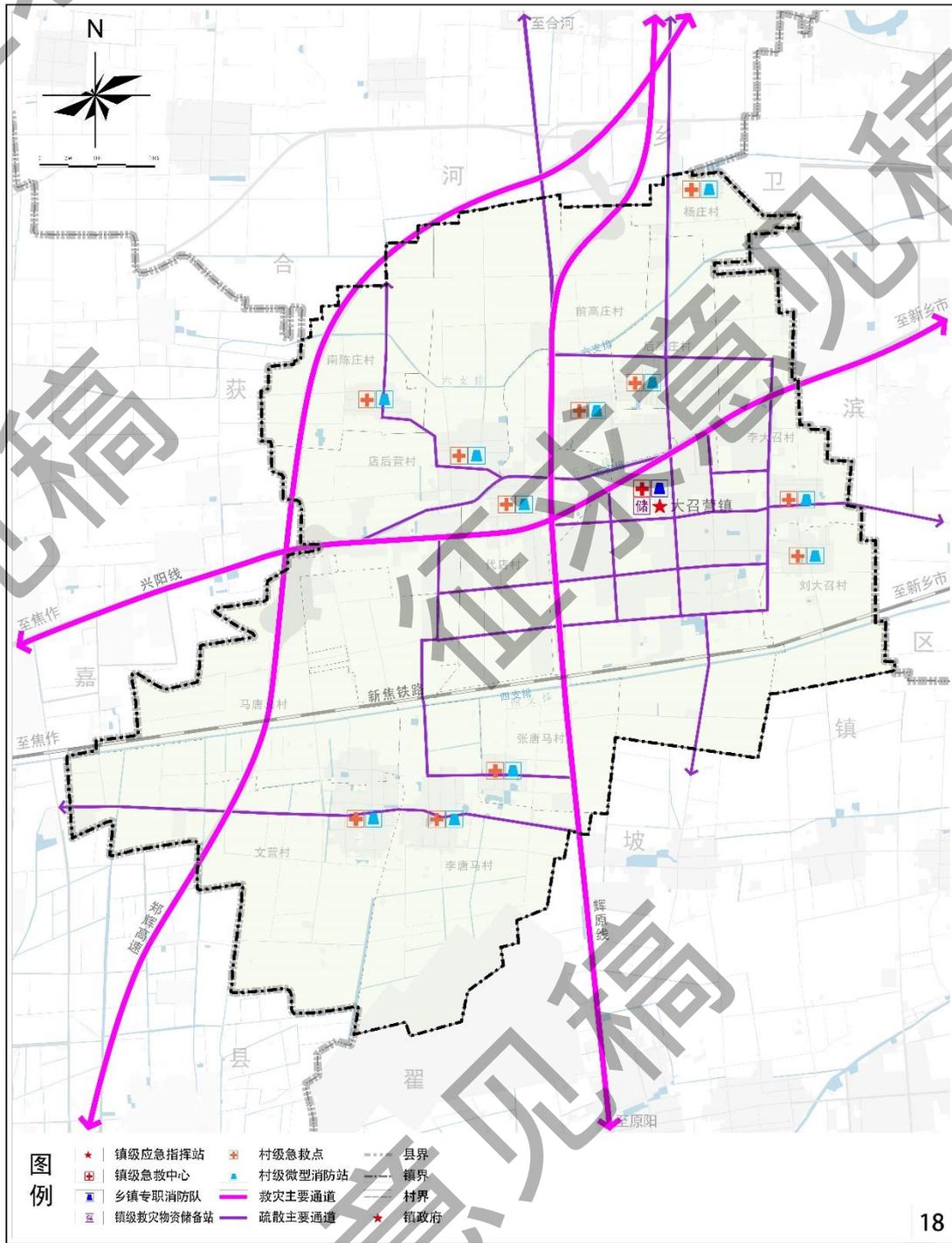
14

新乡县大召营镇人民政府
2023年8月 编制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科学院地理研究所 制图

新乡县大召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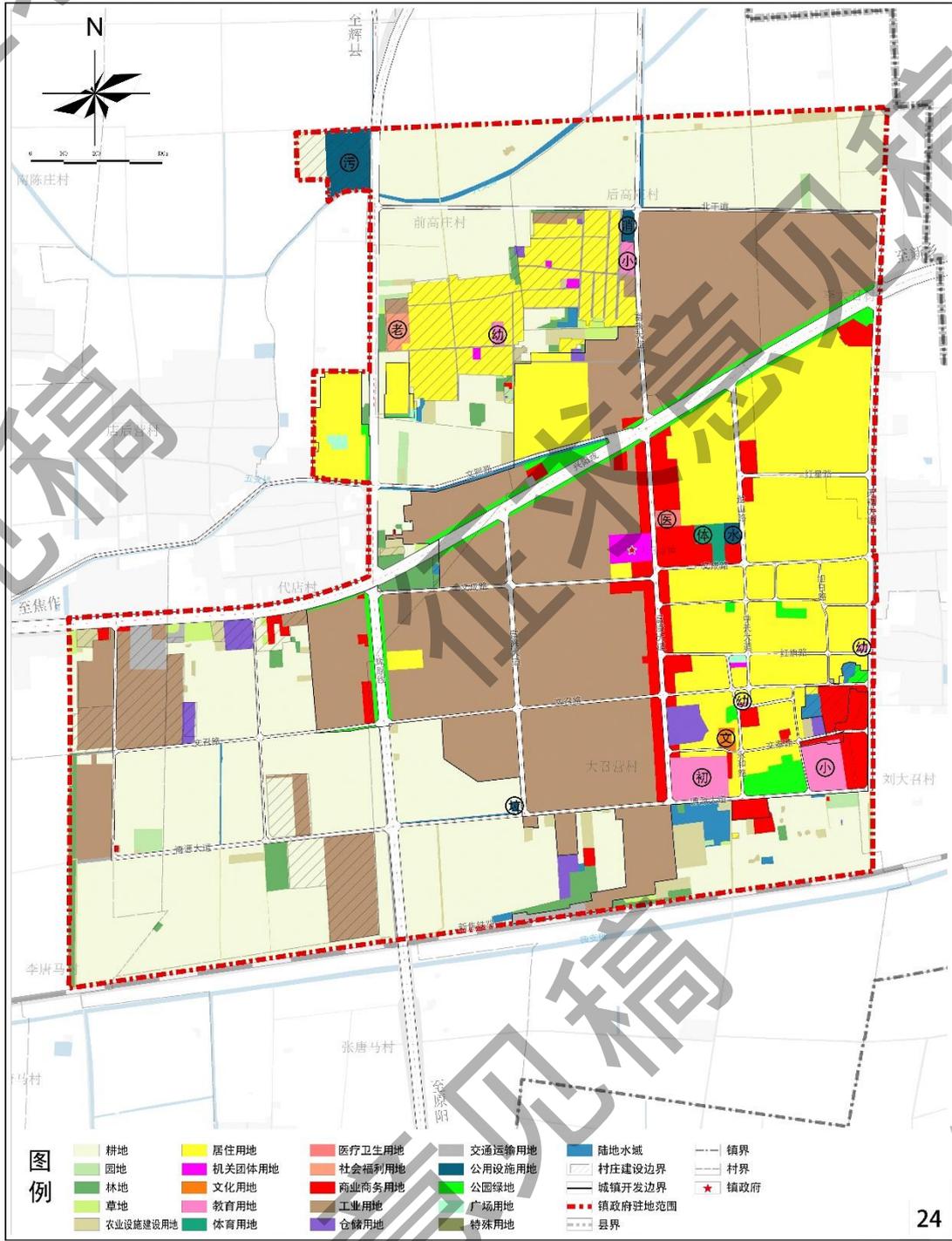


新乡县大召营镇人民政府
2023年8月 编制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科学院地理研究所 制图

新乡县大召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政府驻地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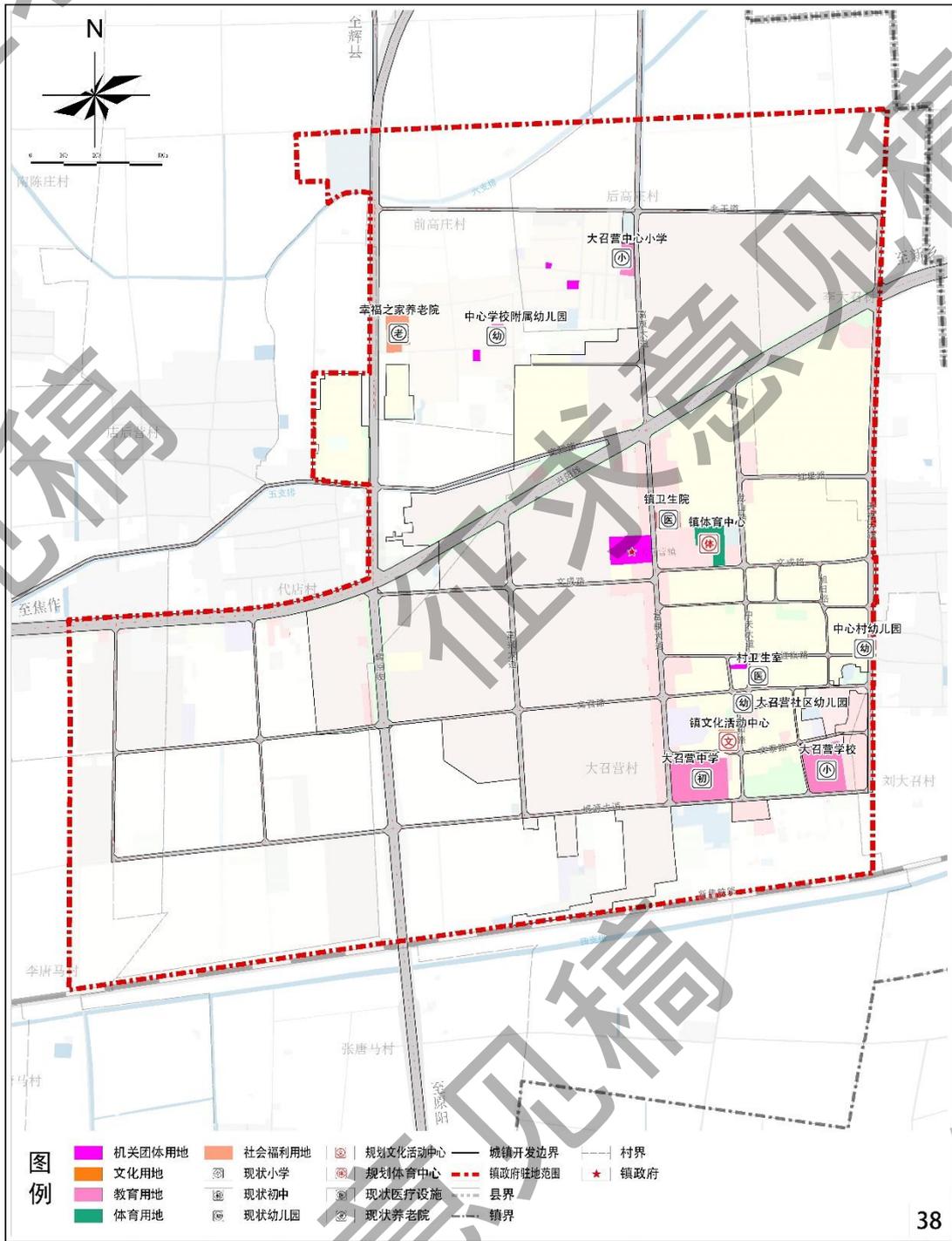


新乡县大召营镇人民政府
2025年8月 编制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科学院地理研究所 制图

新乡县大召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政府驻地公共服务设施体系规划图



新乡县大召营镇人民政府
2025年8月 编制

新乡县自然资源局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科学院地理研究所 制图